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11月28日至2026年02月27日止。

第 87356227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08月30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贵州雪肴冷冻食品有限公司

地址 贵州省安顺市西秀区新安街道西秀产业园区农产品批发市场第6幢1跃2层1跃2-003号

代理机构 鸿信智谷（河南）商标专利事务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5类：广告宣传；广告；商业管理辅助；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；商业信息代理；进出口代理；餐馆外卖和送餐的在线预订服务；广告代理；为他人推销；市场营销